



山东清泉集团： 发展集体经济 实现共同富裕

■ 本报记者 信鹏/杨凯 朱莉

位于美丽滨海城市烟台的山东清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泉集团”),东临渤海湾,南临烟台市政府,周边毗邻烟台大学、山东工商学院等多个高等学府,地理位置优越,交通四通八达。公司自成立以来,通过不断地创新与发展,现已发展成为拥有固定资产14亿元、年营业总收入超过10亿元的大型综合性企业集团。

清泉集团是由清泉寨村办企业逐渐演变成现在的股份制企业。三十年前,清泉寨还是一个远近闻名的穷渔村。是改革开放的春风,吹响了清泉寨脱贫致富、向经济发展进军的号角。清泉的经济发展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靠着党的改革开放的好政策,靠着老一辈清泉创业者的艰苦努力,靠着清泉人对事业的执著和聪明才智发展到了今天。

三十年艰难发展 造就清泉创业神话

清泉集团董事长张海涛在接受《中国企业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清泉集团的发展经历了艰难曲折的发展过程。从1978年到现在共经历了三十年的创业和发展过程。

清泉集团的第一次创业是从1981年清泉寨建立第一个村办企业——汽车保养厂开始。1984年建烟台大学国家给予土地补偿款190万元,时任党支部书记张恒传带领全寨村民,利用这笔资金投资建造了冷库和清泉宾馆。以后又利用自有资金于1986年



烟台市莱山区区长孙玉荣到清泉海洋科技公司进行参观和视察

设立了清泉建筑公司(清泉建筑建材有限公司前身),1987年投资建立了清泉塑料公司(清泉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前身),1988年建立了清泉纸箱厂(清泉纸制品有限公司前身),1993年建立了清泉特钢锻造厂(清泉特钢锻造制品有限公司前身)。为了统一管理村办企业,按照政企分开的原则,于1990年经上级批准成立了清泉联合企业总公司,统一管理村办企业,并确定了企业计划上缴利润的管理体制。1995年又经山东省体改委批准,将清泉联合企业总公司更名为山东清泉集团公司,从而使企业走上了集团发展战略之路。

清泉集团的第二次创业是从2000年6月改制开始到2008年清泉实业公司建成,前后经历了八年时间。按照国家改制和省工商局的要求,2000年6月经全体村民大会讨论通过,省工商局批准山东清泉集团公司经改制更名为山东清泉集团有限公司。至此,打破了原来企业单一集体所有制的体制,走上了股份制的发展道路。清泉人完成了原始资本的积累过程,为以后的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到

改制时全集团共有企业16个,年营业额超过2亿元,实现利润也超过2000万元,净资产达到2亿元。由于职工参股,调动了全体职工的生产工作积极性,清泉企业得以迅猛发展,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2000年集团公司投资8000万元,用156天时间建起了胶东一流的清泉学校,2001年开始连续三年总投资6000万元建起了日产3万吨的城市供水项目,2004年投资4000万元建造了清泉特钢新厂,并建立了省内第一条汽车前桥辊锻生产线。同年又与其他投资者合作开始建造了莱山区唯一集中供热工程,正式进军城市公用事业。在此期间又投资600万元建起了莱山区最好的幼儿园。

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和积累,清泉集团经合并后的控股子公司达到10个,年营业总收入超过10亿元,利润达到8000万元。所从事的行业已经超过12个。所有的子公司年营业收入都超过了千万元,过亿元的有三家。子公司横跨三个产业、十二个行业,从事火力发电、城市供热、城市供水、水泥、商品混凝土、房地产开发、建筑安装、建材、中小学

教育、特钢锻造、纸箱包装、塑料编织、房屋租赁、餐饮酒店、人造板、畜牧养殖、果树种植、海产品捕捞与冷藏加工等多种生产经营项目。

张海涛告诉记者,随着企业的不断发展与壮大,清泉集团在社会各界的亲切关怀下,紧紧抓住烟台市东部新区建设的大好机遇,高举科学发展观伟大旗帜,在清泉寨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三个“不”原则:即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不动摇;坚持清泉寨党委的领导核心不动摇;坚持发展集体经济,走共同富裕道路的旗帜不能移。同时,清泉集团坚定不移地走科技强企之路,在十几年间,从一个新兴的民营企业,迅速发展成为一个集电热冷联产联供、城市供水和水泥、混凝土、加气砌块、尾矿生产于一体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企业,形成了以热电为龙头、以供热供冷和城市供水为主业、以自有资源从事建材生产实施综合利用、以经济贸易业和物业管理为辅业的稳健产业链条,在发展循环经济领域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成功之路,成为烟台市首批“环境友好企业”、山东省“能源计量示范单位”和全省100家“循环经济示范单位”之一,为建设资源节约、能源低碳、环境友好的和谐烟台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在优化区域经济结构、拓宽就业渠道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已经成为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

发展集体经济 实现共同富裕

张海涛介绍,清泉集团的发

展大大改善了村民和职工生活,2008年清泉职工的年工资性收入人均超过22000元。并对职工实行了多项福利补贴,包括水、电、暖和子女入学入托补贴,从2009年5月开始又向全体职工每月无偿供应自养自种的猪肉和各类蔬菜。

子女的上学和就业问题是职工最关心问题。为此,在烟台市委和莱山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经教委批准,清泉集团于1999年投入8000多万巨资兴建成立烟台清泉学校,这是一所高中民办基础教育学校,于2000年9月1日正式开学。职工子女学业完成后,统一由集团公司招收分配。全集团公司消除了失业和待业现象,从政策上确保了人人有工作,个个有饭吃。

对符合条件的职工也百分之百实施了社会保险。并对不符合社会保险条件的职工实行了内部退休制度,最高可每年领取内部退休金6000元,从而解决了职工的后顾之忧。

历经沧桑三十多年,清泉集团矢志不渝,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由弱变强,一步步走向今天的辉煌,看似不易,实属必然。在坚持实行财务制度、劳动就业、工资标准、福利分配、股份分红“五统一”的管理原则下,清泉人始终坚持贯彻实施张恒传书记提出的“四政四治”管理方针,用勤劳的双手创造出如今少有所教、壮有所业、老有所养、病有所医、困有所帮、多福利补贴的新生活。

清泉人正在朝着更加美好的未来,踏着坚实的步伐,开始新的征程,用自己的双手开创更加灿烂的明天。

科技新能源



能发电能融雪可充电 济南建设中国首例光伏路面引关注

■ 本报记者 信鹏/杨凯 朱莉

近日,我国首例既能发电又能散热的光伏路面试验段在山东济南投入试用。据悉,该路段采用承载式光伏路面技术,安全系数超过沥青混凝土路面,同时配备了电动汽车充电桩、智能引导标线等设

施,除了发电,还能够实现电热转换、同步融化路面积雪,预计今年底可在高速公路上试点,让高速公路告别因雪封闭的困扰。

据了解,该光伏路面示范区由齐鲁交通发展集团投资建设,项目于2016年12月启动,于今年9月完成了660平方米

路面的铺设并实现并网发电。该光伏路面试验段不仅在我国尚属首例,而且也是全球首条全路幅宽度铺设的光伏路面。

有关专家介绍,光伏路面既不用额外占用土地,还能为沿线城市和居民提供优质的清洁能源,同时实现节能减排,极大地改善自然环境。以山东省的高

速公路为例,仅总面积2600多万平方米的紧急停车道,铺设路面光伏设备后,年发电量将达62.17亿度,发电效益60.93亿元,年减排二氧化碳620万吨,减排效益18.6亿元,直接效益达79.5亿元。

另外,通过与电动汽车技术的衔接,还能实现车辆移动

充电,遍布全国的高速公路网将会变成一个流动的“太阳能充电宝”。通过与信息技术和大数据的衔接,还将实现道路与车辆的信息交互,为无人驾驶提供前置性技术支持,推动智慧交通和智能城市建设进程,为经济发展和公众出行提供全新模式。